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股東调年大會誦告

茲通告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新白雲國際機場南工作區空港五路南航明珠大酒店四樓1號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 1. 審議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董事會報告;
- 2. 審議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監事會報告;
- 3. 審議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4. 審議二零一一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2011年12月31日,按照中國會計準則,本公司存在未分配利潤人民幣32.03億元,按《公司法》提取利潤的百分之十即人民幣3.21億元作為法定公積金後剩餘可分配利潤為人民幣28.82億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本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潤為25.36億元,提取法定公積金人民幣3.21億元後剩餘可分配利潤為人民幣22.15億元。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向股東分派現金股利人民幣1,963,513,400元,按公司總股本9,817,567,000股計算,每10股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2元(含税)。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布,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

- 5. 審議聘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一二年的國際審計師,聘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 所為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境內審計師和內部控制審計師,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審議本公司向波音公司購買10架全新B777-300ER飛機;
- 7. 審議本公司與中國南航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簽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補充協議》,以修訂其年 度上限。

特別決議案

以特別決議案分別審議及批准以下決議案(第8項至第9項):

- 8. 「同意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
 - (1) 在本決議案第(3)項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地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本決議案第(4)項的內容)行使本公司的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的額外A股及/或H股(以下統稱「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2)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完結後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 議及購股權;
 - (3) 本公司董事會依據本決議案第(1)項的批准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置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處置的額外A股及H股(視情況而定)的數量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現有各自已發行A股及H股(視情況而定)的20%;及

(4)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 | 指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b) 本決議案通過之日後十二個月屆滿之日;及
-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賦予本公司董事會授權之日。 |
- 9. 「同意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以反映本公司根據前述《關於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配發、發行及處置公司額外股份的議案》而獲授權發行的股份,並對本公司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及必要的修訂,以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以及採取任何其他所需行動及辦妥其他所需手續以實現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謝兵及劉巍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司獻民、王全華及袁新安、執行董事譚萬庚、張子 芳、徐杰波和陳振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貢華章、魏錦才、寧向東及劉長樂。

附註:

- 1.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人員
 - a.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下午交易結束時,分別名列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及A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及A股股東(「合資格股東」)或其代表,均有權在按附註2「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登記辦法」辦妥會議登記手續後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A股股東另行通知)。
 - b.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c. 本公司聘用之專業顧問代表及董事會邀請之特別嘉賓。

2.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登記辦法

- a. 擬親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合資格股東,必須在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或之前通過親自交回或郵 遞送達本公司登記地址,或以傳真方式(傳真號碼(+86) 20-8665 9040)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附表甲之回條送交 至本公司。
- b. 個人合資格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公司合資格股東的法人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該法人代表應出示身份證,以及該公司合資格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委派該法人代表出席會議的經公證的決議或授權書副本。
- c. 持有H股股份並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必須將其轉讓文件及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送交本公司H股的登記公司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
- d.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登記,期間亦不會登記任何H股轉讓。

3. 代理人

- a. 合資格股東有權委託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表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代理人不必為本公司股東。
- b. 代理人必須由合資格股東或其委託人以股東週年大會代理人委任表格,該表格隨附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附表 乙。如代理人由合資格股東之委託人委任,則授權該委託人委任代理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律師 公證。
- c. 就A股股東而言,經公證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和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 24小時交回本公司註冊地址,方為有效。就H股股東而言,經公證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連同填妥的 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同一時間內交回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4. 其他

- a. 股東週年大會預計需時半天。參加大會的合資格股東(或其代理人)往返食宿費用自理。
- b. 本公司總部地址為: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廣州市 機場路278號1樓

郵編:510405

電話:(+86) 20-8612 4462 傳真:(+86) 20-8665 9040 公司網址:www.csair.com

聯繫人:毛力行

c.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須以投票方式表決。因此,所有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 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